

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内容
1	名称	 龙华大道市政基础设施提升工程设计服务 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博罗县龙华镇人民政府 地址：博罗县龙华镇府前路2号 联系电话：0752-6862928 联系人：张春婷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设计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、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；2、需取得国家住建行政主管部门或省住建厅核发的《工程设计资质证书》，资质类别为市政行业（道路与公共交通工程）专业甲级；市政行业（排水工程）专业甲级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项目基本情况：本项目为龙华大道市政基础设施提升工程，分两段实施，路线西段为东西走向，东段为南北走向，西段（K0+000~K0+480）起点位于与龙城大道交 

		叉口附近,终点位于前湖二桥,全长 480 米;东段 (K2+340~K4+160) 起点位于与工业大道交叉口附近,终点位于与龙城大道交叉口附近,全长 1820 米,项目全长约 2300 米,道路标准红线宽为 50m (其中现状龙华大道红线宽度 16 米),采用主干路辅路参照次干路标准,考虑周边居民停车需求及与现状政府周边路段断面方案保持一致,辅道采用单车道设计,设计车速 30Km/h,水泥砼路面,其中三线整治约为 4.4km、道路硬底化约 13.1 万 m、人行道提升约 2.3 万 m、新建路灯 120 套、荔园路北侧旧涵接长 10.50m、荔园路南侧旧涵接长 10.50m、新种乔木 168 棵以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等。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、涵洞工程、排水工程、电气工程、交通和绿化等工程。 项目总投资 4099.48 万元。其中:工程费用 3533.99 万元,其他费用 370.28 万元,预备费 195.21 万元。 本次采购工程设计服务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 3. 计价标准：本次采购服务金额根据《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（2017年）》文件计算，服务费用按标准计算并以下浮率作为报价方式，计价基数以财审定案预算价为准，下浮率区间为10%至25%。）
8	服务时间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9	验收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10	结算方式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11	违约责任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（或仲裁）的方式解决。——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，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，该条款无效。
13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



	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--	---